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4年3月6日以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通知和材料，并于2024年3月1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白国林先生主持召开，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13日